

林业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八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林业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关于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林业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郟县林业局属行政机关，由县政府主管，负责全县林业生产的规划组织、技术推广与服务、森林资源和野生动物的保护管理和林业执法工作，属正科级单位。负责全县林业生产的规划组织、技术推广服务、森林资源和野生动物的保护管理和林业执法工作，属正科级单位。县编制部门核定林业局行政编制 10 人（含工勤 1 人），事业编制 23 人。实有退休人员 12 人，在职职工 73 人，其中：财政供养 40 人、超编 33 人。

林业局的主要职责是：

1. 制定全县造林绿化的规划设计，组织开展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林业工程项目的编制、实施、监督与管理工作。
2. 组织指导全县森林资源的调查、动态监测和统计工作，负责全县林地调查、定级评估工作。
3. 负责《森林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贯彻落实，依法查处破坏森林资源的案件。
4. 负责全县的森林病虫害监测、防治、检疫工作。
5. 负责林业科技宣传教育工作和林业技术队伍的建设、推广与管理。
6. 负责全县的森林防火宣传、扑救工作。
7. 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郟县林业局有二级预算单位 3 个。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

本部门 2017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如下：

- （一）林业局机关
- （二）邙县林业技术推广站
- （三）河南省国有邙县林场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1 表

部门：河南省平顶山市郟县林业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3,451.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7.49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787.5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3,451.70	本年支出合计	50	815.0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结余分配	5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3.0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2,639.76
	26			53	
总计	27	3,454.78	总计	54	3,454.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2 表

部门：河南省平顶山市郟县林业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51.70	3,451.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18	29.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18	29.1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93	7.9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37	12.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1	3.11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5.78	5.7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8.11	308.11					
21106	退耕还林	308.11	308.11					
2110602	退耕现金	308.11	308.11					
213	农林水支出	3,114.41	3,114.41					
21302	林业	3,111.77	3,111.77					

2130201	行政运行	186.13	186.13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00	36.00				
2130204	林业事业机构	219.00	219.00				
2130205	森林培育	2,413.24	2,413.24				
2130206	林业技术推广	12.00	12.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2.00	12.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1.70	21.70				
2130227	林业贷款贴息	113.70	113.70				
2130234	林业防灾减灾	81.00	81.00				
2130299	其他林业支出	17.00	17.00				
21305	扶贫	2.64	2.64				
2130501	行政运行	0.66	0.66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98	1.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3 表

部门：河南省平顶山市郟县林业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15.01	426.91	388.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49	27.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7.49	27.49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24	6.2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37	12.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1	3.11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5.78	5.78				
213	农林水支出	787.52	399.42	388.10			
21302	林业	784.88	396.78	388.10			
2130201	行政运行	179.81	179.81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16		21.16			
2130204	林业事业机构	216.97	216.97				

2130205	森林培育	305.29		305.29			
2130227	林业贷款贴息	40.00		40.00			
2130234	林业防灾减灾	21.66		21.66			
21305	扶贫	2.64	2.64				
2130501	行政运行	0.66	0.66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98	1.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4 表

部门：河南省平顶山市郟县林业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51.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7.49	27.49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787.52	787.5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本年收入合计	22	3,451.70	本年支出合计	49	815.01	815.0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3.0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2,639.76	2,639.7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3.08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总计	27	3,454.78	总计	54	3,454.78	3,454.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5 表

部门：河南省平顶山市郟县林业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15.01	426.91	388.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49	27.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7.49	27.49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 离退休	6.24	6.2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37	12.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3.11	3.11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5.78	5.78	
213	农林水支出	787.52	399.42	388.10
21302	林业	784.88	396.78	388.10
2130201	行政运行	179.81	179.81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16		21.16
2130204	林业事业机构	216.97	216.97	

2130205	森林培育	305.29		305.29
2130227	林业贷款贴息	40.00		40.00
2130234	林业防灾减灾	21.66		21.66
21305	扶贫	2.64	2.64	
2130501	行政运行	0.66	0.66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98	1.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6 表

部门：河南省平顶山市郟县林业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2.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7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73.97	30201	办公费	2.6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62.76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6.56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60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9	30207	邮电费	0.78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56	30211	差旅费	0.8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17.90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15	会议费	0.55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6.38	30216	培训费	0.0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46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0.1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 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30228	工会经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30229	福利费	1.29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4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2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支出	0.1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3			
人员经费合计		407.34	公用经费合计				19.5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7 表

部门：河南省平顶山市郟县林业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44		3.94		3.94	3.50	7.40		3.94		3.94	3.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8 表

部门：河南省平顶山市郟县林业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454.78万元。与2016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7.79万元，增长0.23%。主要原因是财政加大了对林业发展的投入。

二、关于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收入合计3,451.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451.7万元，占100%。

三、关于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支出合计815.0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26.91万元，占52.38%；项目支出388.1万元，占47.62%。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454.78万元。与2016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7.79万元，增长0.23%。主要原因是财政加大了对林业发展的投入。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15.01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00%。与2016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486.57万元，下降37.38%。变动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支出进度稍慢。

（二）结构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15.01万元，主要用

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7.49万元，占3.37%；农林水（类）支出787.52万元，占96.63%；

（三）具体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89.84万元，支出决算为815.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1.1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加大了养老保险、职工工资、林业造林项目、扶贫工作的支出。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41.05万元，支出决算为6.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2.82万元，支出决算为12.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38%。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1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加大了对养老保险的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0为万元，支出决算为5.7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加大了对养老保险的支出。

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

算为225.4万元，支出决算为179.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

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1.1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加大了林业项目的支出。

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林业事业机构（项），年初预算为20.57万元，支出决算为216.9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加大了职工工资的支出。

8、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森林培育（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05.2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加大了林业项目的支出。

9、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林业贷款贴息（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加大了林业项目的支出。

10、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林业防灾减灾（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1.66万元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加大了林业项目的支出。

11、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6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加大了扶贫支出。

12、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万元。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9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加大了扶贫支出。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26.91万元。与2016年相比，增加62.62万元，增长17.19%。变动的主要原因：加大了林业建设的投入。其中：人员经费407.3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73.97万元、津贴补贴62.76万元、奖金16.56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0.6万元、机关单位养老保险缴费8.89万元、退休费17.9万元、生活补助6.38万元、奖励金0.1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0.18万元；公用经费19.5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6万元、邮电费0.78万元、差旅费0.82万元、会议费0.55万元、培训费0.08万元、公务接待费3.46万元、福利费1.2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94万元、其他交通费用5.52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0.53万元。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7.44万元，支出决算为7.4万元，完成预算的99.44%。2017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缩小“三公”经费的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费支出决算3.94万元，占53.25%，完成预算的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3.46万元，占46.75%，完成预算的98.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安排河南省平顶山市郟县林业局(本级)机关、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3.9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3.94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燃油费、维修费、过路费、保险等支出。2017年期末，部门财政拨款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比2016年度减少7.05万元，下降64.16%，主要原因是缩小了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3.46万元。其中：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3.46万元，主要用于日常的公务接待和加班用餐。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6年度减少0.04万元，下降1.14%，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接待次数，缩小了费用支出。

河南省平顶山市郟县林业局(本级)2017年度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132个、来访人员1152人次（包括陪同人员）。

八、关于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郑县林业局对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资金进行专账管理，专项核算，充分发挥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郑县林业局在2017年度部门决算中对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了确保项目工作顺利实施，我单位成立了造林督查小组，对全县造林进行指导和督导，有力地保障了造林项目的顺利实施，使我县林业建设得到了很大改观。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7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9.57万元，较2016年度增加17.77万元，增长987.4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加大了机关建设的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17年期末，河南省平顶山市郑县林业局(本级)共有车辆5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政府统一收回，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

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